关于汇添富保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6月30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汇添富保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汇添富保鑫灵活配置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318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年10月15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和《汇添富保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申购起始日	2021年6月30日	
赎回起始日	2021年6月30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1年6月30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1年6月30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1年6月30日	
下属基金份额的基金简称	汇添富保鑫灵活配置混合A	汇添富保鑫灵活配置混合C
下属基金份额的交易代码	003189	012607
该基金份额是否开放上述业务	–	是

注：1、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21年6月30日发布《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汇添富保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增基金份额并修改法律文件的公告》，自2021年6月30日起，本基金增设C类份额。目前已持有本基金份额的投资人，其基金账户中保留的本基金份额余额为A类基金份额。

2、本基金A类份额已开放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3、自2021年6月30日起，本基金C类份额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2 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办理时间

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 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1、投资者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中心首次申购本基金基金份额的最低金额为人民币50000元（含申购费）；通过其他销售机构的销售网点申购本基金基金份额单笔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元（含申购费）。超过最低申购金额的部分不设金额级差。各销售机构对本基金最低申购金额及交易级差有其他规定的，以各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

投资者可多次申购，对单个投资者累计持有基金份额的比例或数量不设上限限制，对单个投资者申购金额上限、基金规模上限或基金单日净申购比例不设上限，但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数不得达到或超过基金份额总数的50%（在基金运作过程中因基金份额赎回等情形导致被动达到或超过50%的除外）。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投资者将当期分配的基金收益转为基金份额时，不受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

3、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的数量限制。当接受申购申请对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构成潜在重大不利影响时，基金管理人应当采取规定单个投资者申购金额上限、基金规模上限或基金单日净申购比例上限，以及拒绝大额申购、暂停基金申购等措施，切实保护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2 申购费率

本基金C类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1、"未知价"原则，即申购价格以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2、"金额申购"原则，即申购以金额申请；

3、当日的申购申请可以在基金管理人规定的时间以内撤销；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对上述原则进行调整。基金管理人必须在新规则开始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4 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投资者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赎回最低份额1份，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销售机构保留的基金份额不足1份的，登记系统有权将全部剩余份额自动赎回。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4.2 赎回费率

1、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为：

持有期限（N）	赎回费率	归入基金资产比例
N＜7天	1.50%	100%
7天≤N＜30天	0.75%	100%
N≥30天	0	--

2、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背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况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在对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前提下，可以按中国证监会要求履行必要的手续后，对基金投资者适当调低基金赎回费率，并进行公告。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1、"未知价"原则，即赎回价格以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2、"份额赎回"原则，即赎回以份额申请；

3、当日的赎回申请可以在基金管理人规定的时间以内撤销；

4、赎回遵循"先进先出"原则，即按照投资人认购、申购的先后次序进行顺序赎回；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对上述原则进行调整。基金管理人必须在新规则开始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5 日常转换业务

5.1 转换费率

基金的转换按照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的标准收取费用。上述基金调整后的转换费用如下：

（一）赎回费用

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率按持有年限递减，具体各基金的赎回费率请参见各基金的招募说明书或在本公司网站（www.99fund.com）查询。基金转换费用中转出基金的赎回费总额的归入转出基金的基金财产的比例参照赎回费率的规定。

（二）申购补差费用

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费用补差为按照转出基金金额计算的申购费用差额；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不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不收取费用补差。

基金转换份额的计算公式：

转出确认金额＝转出份额×转出基金份额净值

赎回费＝转出确认金额×赎回费率

补差费＝(转出确认金额－赎回费)×补差费率÷(1＋补差费率)

转入确认金额＝转出确认金额－赎回费－补差费

转入确认份额＝转入确认金额÷转入基金份额净值

（若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不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补差费为零）

5.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该销售机构代理的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

基金持有人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成其它基金。本基金的单笔转换份额不得低于1份。单笔转换申请不受转入基金最低申购限额限制。转换后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销售机构保留本基金份额不足1份的，登记系统有权将全部剩余份额自动赎回。

6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1、投资者在本基金销售机构办理定投业务，具体办理规则及程序请遵循各销售机构的规定。

2、本业务受理时间与本基金日常申购业务受理时间相同。

3、销售机构将按照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每期约定扣款日、扣款金额进行扣款。由于销售机构关于具体扣款方式和扣款日期的规定有所不同，投资者应参照各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

4、投资者应与销售机构约定每期扣款金额，该金额应不低于销售机构规定的最低定投金额。

5、定投业务申购费率和计费方式与日常申购业务相同。部分销售机构将开展本基金的定投申购费率优惠活动，投资者应以各销售机构执行的定投申购费率为准。

6、定投的实际扣款日为定投的申请日，并以该日（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申购份额将在T+1工作日进行确认，投资者可在T+2日起查询定投的确认情况。

7 基金销售机构

7.1 场外销售机构

7.1.1 直销机构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直销中心办理本基金C类份额的申购、赎回、转换业务，不办理本基金的定投业务。

7.1.2 场外代销机构

代销机构简称	是否开通转换	是否开通定投	定投起点（单位：元）
伯嘉基金	是	是	200
中民财富	是	是	100
诺亚正行	否	是	10
陆基金	否	是	100
蚂蚁基金	是	是	10
同花顺	是	是	100
苏宁基金	是	是	10
蛋卷基金	是	是	10
中证金牛	是	是	100
好买基金	是	是	10
利得基金	是	是	10
盈米基金	是	是	1
万得基金	是	是	100
深圳众禄	是	是	10
奕丰金融	是	是	10
新浪基金	是	是	100
云湾基金	是	是	100
有鱼基金	是	是	100
中正达广	是	是	10
和耕传承	是	是	10
富济基金	是	是	100
挖财基金	否	是	100
钜派钰茂	是	是	200
途牛金服	否	是	10
汇付基金	是	是	10
度小满基金	是	是	10
前海财厚	是	是	100
东方财富证券	是	是	10
新兰德	是	是	100
汇成基金	是	是	10
创金启富	是	是	10
联泰基金	是	是	10
乾道基金	否	是	100
凤凰金信	是	是	10
一路财富	是	是	100
虹点基金	是	是	100
基煜基金	是	否	/
国美基金	是	是	100
凯石财富	是	是	100
和讯科技	是	是	200
广源达信	是	是	100
晟视天下	否	否	/
朝阳永续	否	否	/
洪泰财富	否	是	100
国信嘉利	是	否	/
大智慧基金	是	是	10
汇林保大	是	是	100
玄元保险	是	是	10
华瑞保险	是	否	/
通华财富	是	是	10
肯特瑞基金	是	是	10
天天基金	是	是	100

8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从2021年6月30日起，基金管理人将通过中国证监会规定网站公布上一个基金开放日的C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

9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告仅对本基金C类份额的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与定投业务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于本公司网站(www.99fund.com)的本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还可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9918）咨询相关信息。

2、投资者在本基金销售机构办理基金事务，具体办理规则及程序请遵循各销售机构的规定。

3、基金销售机构可以在不违背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开展基金申购的费率优惠活动，投资者应以各销售机构执行的申购费率为准。

汇添富基金高度重视投资者服务和投资者教育，特此提醒投资者需正确认知基金投资的风险和长期收益，做理性的基金投资人、做明白的基金投资人，享受长期投资的快乐！

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6月30日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汇添富保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增基金份额并修改法律文件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投资者理财需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汇添富保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或"本公司"）经与基金托管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发银行"）协商一致，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决定自2021年6月30日起，汇添富保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增设C类基金份额，原基金份额转为A类基金份额，并相应修订本基金《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的相关条款。现将具体事宜公告如下：

一、增设C类基金份额类别

1、本基金增加基金份额类别后，将分设A类和C类基金份额。其中，A类基金份额指在投资者申购时收取申购费用，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用，但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C类基金份额指从对应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而不收取申购费用、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用的基金份额。

本基金A类和C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其中，A类份额基金代码为：003189，C类份额基金代码为：012607。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A类和C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公式为计算日各类别基金资产净值除以计算日发售在外的该类别基金份额总数。

投资者可自行选择申购基金份额类别。目前已持有本基金份额的投资人，其基金账户中保留的本基金份额余额为A类基金份额。本基金不同基金份额类别之间不得互相转换。

根据基金运作情况，基金管理人可在对已有基金份额持有人权益无实质不利影响的情况下，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增加新的基金份额类别、或者调整现有基金份额类别的申购费率或者变更收费方式或者停止现有基金份额类别的销售等，调整实施前基金管理人需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规定在规定媒介公告。

2、申购费：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

3、赎回费：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赎回费率按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该部分基金份额的时间分段设定，具体如下：

持有期限（N）	赎回费率	归入基金资产比例
N＜7天	1.50%	100%
7天≤N＜30天	0.75%	100%
N≥30天	0.00%	—

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

4、销售服务费：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0.35%。

二、重要提示

1、本基金《基金合同》的修订对本基金的投资无实质性不利影响且不影响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此次修订已经履行了规定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2、根据《基金合同》修订内容，本基金管理人将同时对《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中的相关内容进行更新，修订内容要点详细见附件，上述修订内容自公告之日起生效。

3、本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法律法规和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范围内调整上述相关内容。投资者可登录本基金公司网站(www.99fund.com)查阅修订后的《基金合同》全文或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888-9918）咨询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6月30日

附件：汇添富保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法律文件的修订内容要点

一、《汇添富保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修订内容要点：

（1）第三部分"基金的基本情况"新增第六条"基金份额类别"：

"本基金根据申购费用、销售服务费收取方式等事项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其中：

1、A类基金份额在投资者申购时收取申购费用，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用，但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

2、C类基金份额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而不收取申购费用、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用。

本基金A类和C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A类和C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公式为计算日各类别基金资产净值除以计算日发售在外的该类别基金份额总数。

投资者可自行选择申购基金份额类别。

有关基金份额类别的具体设置，费率水平等由基金管理人确定，并在招募说明书中公告。根据基金销售情况，基金管理人可在对已有基金份额持有人权益无实质不利影响的情况下，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增加新的基金份额类别、或者调整现有基金份额类别的申购费率或者变更收费方式或者停止现有基金份额类别的销售等，调整实施前基金管理人需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规定在指定媒介公告。"

（2）第七部分"基金合同当事人及权利义务"第三条"基金份额持有人"的第二段修改为：

"同一类别内每份基金份额具有同等的合法权益。"

（3）第十五部分"基金费用与税收"第二条"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新增第3点"销售服务费"：

"3、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0.35%。

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C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的0.35%年费率计提。

计算方法如下：

H＝E×0.35%÷当年天数

H为C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为C类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销售服务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2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登记机构，由登记机构代付给销售机构。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顺延至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或不可抗力情形消除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支付。"

（4）第十六部分"基金的收益与分配"第三条"基金收益分配原则"的第3点修改为：

"3、同一类别内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二、根据本基金新增基金份额需要及法律法规更新对《基金合同》作出的其他必要修改。

三、《汇添富保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修订内容要点：

除上述修订内容外，同时将本基金《招募说明书》第八部分"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第六条"申购费用和赎回费用"第4点"赎回费率"修改为：

本基金赎回费用按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该部分基金份额的时间分段设定。

（1）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赎回费率为：

持有期限（N）	赎回费率	归入基金资产比例
N＜7天	1.50%	100%
7天≤N＜30天	0.75%	100%
30天≤N＜6个月	0.50%	75%
N≥6个月	0	--

注：一个月按照30天计算

（2）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赎回费率为：

持有期限（N）	赎回费率	归入基金资产比例
N＜7天	1.50%	100%
7天≤N＜30天	0.75%	100%
N≥30天	0	--

四、根据《基金合同》的修订内容对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的对应内容进行其他一致性修订。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继续参加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手机银行渠道基金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手续费率优惠的公告

为了答谢广大投资者对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支持和厚爱，经本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银行"）协商，本公司自2021年7月1日-2021年12月31日期间，对通过交通银行手机银行渠道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本公司以下基金的手续费率实行费率优惠，目前包括：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1.	东吴嘉禾优势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580001
2.	东吴价值成长双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前端收费）	580002
3.	东吴行业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580003
4.	东吴进取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580005
5.	东吴新经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580006
6.	东吴安享量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80007
7.	东吴新产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580008
8.	东吴中证新兴产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85001
9.	东吴沪深30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165806
10.	东吴配置优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582003
11.	东吴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580009
12.	东吴阿尔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531
13.	东吴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65809
14.	东吴移动互联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1323
15.	东吴新趋势价值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322
16.	东吴国企改革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2159
17.	东吴安盈量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270
18.	东吴安鑫量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561
19.	东吴智慧医疗量化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2919
20.	东吴优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5144
21.	东吴双三角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5209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通过交通银行手机银行渠道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指定开放式基金的投资者。

二、申购费率优惠方式

1、费率优惠活动时间：2021年7月1日00:00至2021年12月31日24:00。

2、在费率优惠活动期间，凡已领取交通银行基金1折权益的个人投资者，通过交通银行手机银行渠道申购上述开放式基金，享受基金申购手续费率1折优惠。（基金1折权益是指：在费率优惠活动期间，通过交通银行手机银行渠道领取的可享受基金申购、定投费率1折优惠的权益。）

3、在费率优惠活动期间，凡已领取交通银行基金1折权益的个人投资者，通过交通银行手机银行渠道签约定投协议，并于费率优惠活动期间成功扣款的定投交易，享受定投1折费率优惠。

申购、定投费率我司后台不设折扣限制，以交通银行上报为准。

三、重要提示

1、交通银行手机银行基金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手续费率优惠仅针对处于正常申购期的指定开放式基金(前端模式)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手续费，不包括后端收费模式基金的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处于基金募集期的开放式基金认购手续费。"前端模式申购"是指申购基金时就需要支付申购费的购买方式。

2、未领取交通银行基金1折权益的客户在手机银行不享受本次费率优惠。

3、自公告即日起，如本公司新增通过交通银行代销的基金产品，则自该基金产品开放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当日起，将同时开通该基金上述费率优惠，不再另行公告。

4、有关上述费率优惠活动的具体费率折扣及活动起止时间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交通银行的有关公告。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59

网址：www.bankcomm.com

2、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21-0588

网址：www.scfund.com.cn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特此公告。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6月30日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开通在深圳市金海九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的定期定额业务的公告

为更好的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吴基金"）与深圳市金海九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海九州"）签署的开放式基金代销协议，自2021年7月1日起，新增开通部分基金在金海九州的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一、开通东吴基金旗下部分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东吴基金决定自2021年7月1日起开通以下基金在金海九州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具体包括：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1.	东吴嘉禾优势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580001
2.	东吴价值成长双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C类	580002/011241
3.	东吴行业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C类	580003/011240
4.	东吴进取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C类	580005/011242
5.	东吴新经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580006
6.	东吴安享量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80007
7.	东吴新产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C类	580008/011470
8.	东吴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A级	583001
9.	东吴中证新兴产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85001
10.	东吴配置优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582003
11.	东吴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580009
12.	东吴阿尔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531
13.	东吴移动互联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C类	001323/002170
14.	东吴新趋势价值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322
15.	东吴国企改革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2159
16.	东吴安盈量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270
17.	东吴安鑫量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561
18.	东吴智慧医疗量化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2919
19.	东吴增鑫宝货币市场基金A类	003588
20.	东吴优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C类	005144/005145
21.	东吴双三角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C类	005209/005210
22.	东吴悦秀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C类	005573/005574
23.	东吴鼎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6026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金海九州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金海九州于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及基金申购业务。投资者在办理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同时，仍然可以进行日常申购、赎回业务。

（一）适用投资者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适用于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约定的可以投资证券投资基金的合法投资者。

（二）办理场所

投资者可通过金海九州交易系统，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申请。

（三）办理方式

1. 凡申请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投资者在金海九州直接开户便可进行东吴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2. 已开立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账户的投资者，可在金海九州的交易系统通过账户登记后，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申请。

（四）办理时间

本业务的申请受理时间与基金日常申购业务受理时间相同。

（五）扣款金额

投资者应与金海九州约定每期固定扣款（申购）金额，基金每期定投的最高最低扣款金额以代销机构规定为准，但扣款金额不得低于人民币1.00元（货币基金不得低于人民币100元）。

二、重要提示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深圳市金海九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4000993333

公司网址：www.jhjzfund.com

2）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400-821-0588（免长途话费）

公司网址：www.scfund.com.cn

三、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前认真阅读我司旗下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

特此公告。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6月30日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更好地服务于基金投资客户，根据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银行"）签订的销售协议，经协商一致，决定于2021年7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期间，对交通银行代销的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开展申购、定投手续费率优惠活动。具体折扣费率以交通银行的活动为准。详细如下：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所有交通银行手机银行客户均可参加。

二、适用基金

在交通银行上线代销的具有前端申购费率且支持费率优惠的开放式基金参加本次申购及定投手续费率优惠活动。具体基金名称、基金代码及费率折扣标准可咨询交通银行客服人员或通过交通银行手机银行查询。原基金申购费率按笔收取固定费用的，不再额外参加本次费率优惠活动。

三、活动内容

1、费率优惠活动时间：2021年7月1日00:00至2021年12月31日24:00。

2、在费率优惠活动期间，凡已领取基金1折权益的个人投资者，通过交通银行手机银行渠道申购上述开放式基金，享受基金申购手续费率1折优惠。基金1折权益是指：在费率优惠活动期间，通过交通银行手机银行渠道领取的可享受基金申购、定投费率1折优惠的权益。

3、在费率优惠活动期间，凡已领取基金1折权益的个人投资者，通过交通银行手机银行渠道签约定投协议，并于费率优惠活动期间成功扣款的定投交易，享受定投1折费率优惠。

4、其他费率折扣规则，根据交通银行公布的信息为准。

四、重要提示

本活动解释权归交通银行所有，优惠活动业务办理的相关规则、流程、变更及终止以交通银行的安排和规定为准。投资者欲了解各基金产品的费率等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59

网址：www.bankcomm.com

2.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0800

网址：www.wjasset.com

风险提示：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承诺基金投资最低收益、也不保证基金投资一定赢利，请投资者在充分考虑风险的情况下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投资者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特此公告。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万家新机遇龙头企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6月30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万家新机遇龙头企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万家新机遇龙头企业	
基金主代码	005821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年5月25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万家新机遇龙头企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万家新机遇龙头企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约定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1年6月24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2021年度收益的第1次分红	
截止基准日基金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元）	2.3996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元）	91,164,032.87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3.60	

注：本基金收益分配方案由基金管理人拟定。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1年7月2日
除息日	2021年7月2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1年7月6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注册登记机构将以2021年7月2日除息后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其再投资所得的基金份额，并将于2021年7月5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21年7月6日起可以查询、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和红利再投资费用。

注：本次收益分配方案已经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复核。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对于未选择本基金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分红方式。

（2）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权益登记日当日在注册登记机构登记的分红方式为准。投资者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400-888-0800（免长途话费）查询分红方式，如需修改分红方式的，请务必在权益登记日前一日的交易时间结束前（即2021年7月1日15:00前）到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前一工作日超过交易时间提交的修改分红方式申请无效。

（3）本次分红不会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降低本基金的投资风险或提高本基金的投资收益。

（4）权益登记日当天申请申购或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当天申请赎回或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5）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及希望了解本基金其他有关信息的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wjasset.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8-0800（免长途话费)咨询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6月30日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基金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1为更好满足投资者的理财需求，经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银行"）协商一致，对在2021年7月1日00:00至2021年12月31日24:00期间通过交通银行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投资者实行费率优惠。具体内容如下：

一、费率优惠活动时间

2021年7月1日00:00至2021年12月31日24:00。

二、适用基金

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包括：

中海优质成长证券投资基金（前端代码:398001）；

中海分红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前端代码:398011）；

中海能源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前端代码:398021）；

中海蓝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前端代码:398031）；

中海量化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前端代码:398041）；

中海上证5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前端代码:399001）；

中海环保新能源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前端代码:398051）；

中海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前端代码:395011）；

中海消费主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前端代码:398061）；

中海医疗保健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前端代码:399011）；

中海优势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前端代码:393001）；

中海信息产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前端代码:000166）；

中海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前端代码:000298）；

中海积极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前端代码:000597）；

中海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前端代码:000674）；

中海医药健康产业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前端代码: 000878）；

中海顺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前端代码:002213）。

三、费率安排

1、费率优惠活动时间：2021年7月1日00:00至2021年12月31日24:00。

2、在费率优惠活动期间，凡已领取基金1折权益的个人投资者，通过交通银行手机银行渠道申购上述开放式基金，享受基金申购手续费率1折优惠。基金1折权益是指：在费率优惠活动期间，通过交通银行手机银行渠道领取的可享受基金申购、定投费率1折优惠的权益。

3、在费率优惠活动期间，凡已领取基金1折权益的个人投资者，通过交通银行手机银行渠道签约定投协议，并于费率优惠活动期间成功扣款的定投交易，享受定投1折费率优惠。

4、个人投资者通过交通银行柜面、网上银行等非手机银行渠道签约定投协议，并于费率优惠活动期间成功扣款的定投交易，享受基金定投手续费率8折优惠。

5、原基金申购费率按笔收取固定费用的，不再额外参加本次费率优惠活动。

四、重要提示

1、未领取基金1折权益的客户在交通银行手机银行不享受本次费率优惠。

2、本优惠活动仅针对处于正常申购期的指定开放式基金(前端模式)申购及定投手续费。不包括转换费率、后端收费模式基金的申购及定投、处于基金募集期的开放式基金认购手续费。"前端模式申购"是指申购基金时就需要支付申购费的购买方式。

3、费率优惠活动期间，客户在手机银行进行基金组合、基金投顾成份基金产品的申购与定投享受1折费率优惠（无前端申购费率或不支持费率优惠的开放式基金除外）。

4、自公告即日起，新增参加或退出基金申购及定投手续费率（前端模式）优惠的基金，将另行公告。

5、以上费率优惠政策如有变更，请以交通银行官方网站所示公告为准。

6、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欲了解各基金产品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详情

1、交通银行

客服电话：95559

2、本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9788（免长途费）

网址：www.zhfund.com

特此公告。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6月30日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与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基金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更好满足投资者的理财需求，经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人寿"）协商一致，自2021年7月1日起对通过中国人寿申购(包括定期定额投资；不含转换转入)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投资者实行费率优惠（仅限前端申购模式）。具体内容如下：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自2021年7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通过中国人寿柜面、官网、微信等移动平台申购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限前端收费模式）的合法个人及机构投资者。

二、适用基金

本公司旗下基金包括：

中海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674）；

中海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基金代码:000298）；

中海惠裕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代码:163907）；

中海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基金代码:395011）；

中海添瑞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5252）；

中海合嘉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基金代码:002965）；

中海可转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基金代码:000003）；

中海积极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597）；

中海魅力长三角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1864）；

中海优质成长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98001）；

中海医药健康产业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基金代码:000878）；

中海分红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98011）；

中海混改红利主题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1574）；

中海量化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98041）；

中海能源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98021）；

中海消费主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98061）；

中海优势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93001）；

中海沪港深价值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2214）；

中海沪港深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5646）；

中海进取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1252）；

中海顺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2213）；

中海积极增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1279）；

中海信息产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166）；

中海蓝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98031）；

中海环保新能源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98051）；

中海医疗保健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99011）；

中海上证50指数增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99001）；

中海海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基金代码:011514）。

三、具体费率优惠活动内容

投资者通过中国人寿申购上述开放式基金（仅限前端申购模式，含定期定额投资，不含转换转入），其申购费率按基金原费率（基金原费率详见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及我司的最新公告）的零点零一执行。优惠前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各基金费率请详见各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及最新业务公告。

活动期间投资者定期定额申购基金，申购费率按本活动费率优惠政策执行。超出活动期间的定期定额申购交易，不再执行本次活动费率优惠政策。

四、重要提示

1、投资者欲了解各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2、本优惠活动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产品的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手续费，不包括各基金的后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也不包括基金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基金手续费。

3、后期本公司新增通过中国人寿销售的基金自该基金开放申购当日起，自动参与上述费率优惠活动（含定期定额投资，不含转换转入，仅限前端申购模式）。

4、以上费率优惠政策如有变更，请以中国人寿官方网站所示公告为准。

五、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19

2、本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9788（免长途话费）

公司网址：www.zhfund.com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6月30日

证券代码：600103 证券简称：青山纸业 公告编号：临 2021-035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大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增持计划主要内容：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月6日披露了《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大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02），公司控股股东福建省轻纺（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省盐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第三大股东，以下简称"福建省盐业"）计划自本次增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六个月内，累计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60,000,000元，增持方式包括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等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方式，增持股份的价格不高于2.60元/股。

●相关风险提示：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增持计划披露的价格区间，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的风险；增持股份所需资金未能到位，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的风险。

●增持计划实施进展：截至2021年6月28日，福建省盐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12,58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456%，增持均价为2.51元/股，增持金额为31,540,648.43元，本次增持超过计划金额下限60,000,000元的50%。

公司于2021年6月29日收到福建省盐业出具的告知函，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现将福建省盐业增持股份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本次增持主体为福建省盐业，为公司控股股东福建省轻纺（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系公司第三大股东。本次增持前，福建省盐业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55,505,01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6.7440%。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目的：福建省盐业对公司的实际经营充满信心，预测公司未来有良好的可持续发展。

2、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种类：本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的无限售流通A股股份。

3、本次拟增持股份的金额：累计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60,000,000元，增持方式包括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等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方式。

4、本次拟增持股份的价格：增持股份的价格不高于2.60元/股。

5、本次增持股份计划的实施期限：本次增持股份计划的实施期限为公告日起6个月之内完成。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股票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10个交易日以上的，增持计划将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

6、本次拟增持股份的资金安排：本次拟增持股份的资金为福建省盐业自有资金。

三、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截至2021年6月28日，福建省盐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12,58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456%，增持均价为2.51元/股，增持金额为31,540,648.43元，本次增持超过计划金额下限60,000,000元的50%。目前，其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数量为168,085,01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2896%。

四、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1、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增持计划披露的价格区间，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的风险。

2、增持股份所需资金未能到位，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的风险。

增持过程如出现以上风险，将及时披露应对措施。

五、其他事项

1、本次增持公司股份的行为符合《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公司将持续关注福建省盐业增持公司股票的有关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6月29日

证券代码：600811 证券简称：东方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1-040

债券代码：155495 债券简称：19东方02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停牌事由和工作安排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东方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辉澜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辉澜公司"）70%以上股权及债权。本次交易预计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亦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鉴于有关事项尚处于筹划阶段，存在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并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股票价格异常波动，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21年6月30日（周三）开市起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10个交易日。

停牌期间，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筹划重大事项停复牌业务指引》的相关规定，公司将积极推进各项工作，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在停牌期限届满前披露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等相关规定要求的重组预案，并申请公司股票复牌。

二、本次重组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为东方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辉澜公司70%以上股权及债权。

辉澜投资有限公司，注册地为英属维尔京群岛，注册资本为5万美元，主要经营范围为投资管理等。该公司股东为：东方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92%），东方集团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持股比例8%）。东方集团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为东方集团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辉澜公司全资子公司He Fu International Limited目前持有联合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能源集团"）30.55%股份。联合能源集团（00467.HK）为一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上市的石油天然气勘探开发企业，主要从事上游石油天然气勘探与生产开发运营等业务。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东方集团有限公司，统一信用代码911100007541964840，成立日期2003年8月26日，法定代表人张显峰，注册地为北京市朝阳区丽都花园路5号院1号楼26层2606，注册资本100,000万元人民币，主要经营范围为项目投资、投资管理等。

东方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东方集团有限公司直接及通过其全资子公司西藏东方润澜投资有限公司合计持有本公司29.66%股权。东方集团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张宏伟先生，张宏伟先生本人及通过东方集团有限公司合计持有本公司29.96%股权。

（三）交易方式

本次交易的交易方式预计为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本次交易目前尚存在不确定性，具体交易方式、交易方案以后续公告的重组预案或重组报告书披露的信息为准。

三、本次交易的意向性文件

2021年6月29日，公司与东方集团有限公司就购买辉澜公司股权及债权事项签署了《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东方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辉澜投资有限公司股权及债权收购事项的意向协议》，约定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收购东方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辉澜公司70%以上股权及债权，具体交易事项以各方正式签署的协议文件为准。

四、风险提示

鉴于本次交易尚处于筹划阶段，公司尚未与交易对方签订正式的交易协议，具体交易方案尚存在不确定性。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并经有关监管机构批准，能否通过审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30日